

2024 年度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

填报人：张广宁、冯少兰

联系电话：0755-89778807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49号），按照实施《“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总体要求，《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医疗卫生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8〕67号）（以下简称《改革方案》）分别划分公共卫生、医疗保障、计划生育、能力建设四个方面的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其中公共卫生方面包括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为对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及慢性非传染疾病，加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机制建设，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使城乡居民获得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高全体居民的健康水平，中央财政设立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所需支出，也可用于其他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所需支出，以及用于疾控等专业公共卫生机构指导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所需支出。

2. 实施内容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主要内容，由国家卫生健康委同财政部，根据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有关要求和年度工作任务、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以及财政预算情况研究确定，涵盖健康教育、预防接种、重点人群健康管理等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以及按照《改革方案》要求，从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服务项目中划入的妇幼卫生、老年健康服务、医养结合、卫生应急、孕前检查等内容。项目内容主要为针对当前城乡居民存在的主要健康问题，以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病患者为重点人群，面向全体居民免费提供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包括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疾病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服务、免费提供避孕药具、健康素养促进行动等14类项目。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根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承担单位获得的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转移支付资金，在核定服务任务和补助标准、绩效评价补助的基础上，可统筹用于经常性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项目由各省份结合地方实际自主安排，资金不限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使用，主要用于需方补助、工作经费和能力建设等支出。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责任实行中央分档分担办法，深圳市属计划单列市，中央分担 30%。2023 年 10 月 31 日财政部和国家卫生健康委联合印发《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3〕153 号）下达深圳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42,485 万元。2024 年 4 月 10 日财政部和国家卫生健康委联合印发《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下达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4〕41 号），下达深圳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7,355 万元。

深圳市财政局根据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编制的资金分配方案，于 2023 年 12 月 24 日和 2024 年 6 月 3 日分别印发《深圳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深财社〔2023〕134 号）和《深圳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深财社〔2024〕50 号），将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预算和区域绩效目标分解下达，分别安排了 385.23 万元和 99.25 万元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至深圳市大鹏新区。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编制的分配方案，印发《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重大公共卫生服务中央补助资金（直达资金）的通知》（深鹏发财函〔2024〕2 号）和《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重大公共卫生服务中央补助资金（直达资金）的通知》（深鹏发财

函〔2024〕53号）分别将375.38万元和99.25万元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和区域绩效目标下达至深圳市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以下简称“新区医疗集团”）。

新区医疗集团在2024年度部门预算中安排了1,753.79万元一般公共预算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表1 2024年资金安排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	占比
中央财政资金	375.38	474.63	21.30%
地方资金	1,852.37	1,753.79	78.70%
合 计	2,227.75	2,228.42	100.00%

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实际支出2,228.4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主要用于支付社康人员经费、社康宣传支出、产后访视包款和智能语音随访服务项目通讯费。

表2 资金支出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	中央资金支出 金额	地方财政资金 支出金额	合计
社康宣传月宣传品款	16.16	8.90	25.06
产后访视包款	-	0.49	0.49
人员经费	454.63	1,744.40	2,199.03
智能语音随访服务项目通讯费	3.84	-	3.84
合 计	474.63	1,753.79	2,228.42

（二）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新区医疗集团已按要求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落实到具体项目，并填报绩效目标及指标，绩效目标及指标

已通过了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的审核。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通过对社康人员工资和绩效发放，保障集团及社康正常运行，保障基层机构医务人员工资薪酬待遇，提高基层医务人员工作积极性，提高基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质量。

2024 年度目标为：每月及时向 138 人发放工资和向 170 人发放绩效，保障集团及医院正常运行，保障基层机构医务人员工资薪酬待遇，保障集团及医院正常运行，提高基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质量。

新区医疗集团全年实际完成情况为：工资发放人数为 144 人，绩效发放人数为 183 人。工资和绩效发放准确率均达到 100%，且工资和绩效均做到每月发放。保障集团及社康正常运行目标明显达成，医疗服务质量也得到明显提高。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及时总结 2024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效果以及资金使用成效，分析专项资金政策执行和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对存在的主要问题，认真进行分析研究，提出具体的意见和建议，为以后年度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2. 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新区医疗集团负责实施和管理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3. 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评价范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施期间的项目管理、项目实施、资金预算安排和使用、项目产出和效益目标达成情况、受益对象满意度及项目可持续性等方面。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客观、真实原则

严格执行财政部门规定的程序,以项目实际情况为主,选用操作性较强的评价方法进行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价,标准统一、依据充分。

(2) 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原则

即把财政支出行为及其过程的实际情况,通过对其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的比较和评价分析,判断支出的行为过程 and 执行的业绩、效果优劣。

(3) 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原则

定量分析建立在支出项目的资金决策和资金执行后的产出上,主要通过对项目产出量化指标的统计分析进行评价。定性分析主要是根据绩效评价材料及有关信息数据,结合专家评审意见,以更全面、合理、准确地反映支出的实际效益。

2. 评价指标体系及说明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绩效目标申报表，设置了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4个一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等11个二级指标，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和绩效目标合理性等21个三级指标，详见附件。

3. 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应坚持定量优先、简便有效的原则。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以下评价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总成本与总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因素分析法，指将影响投入（项目支出）和产出（效益效果）的各项因素罗列出来进行分析，计算投入产出比的评价方法。

（3）延伸评价法，指通过调研其他与被评价对象无相关利益关系的单位或对象，对多个同类对象在同等条件下的实施成本、效益进行比较分析，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公众评判法，指通过专家评估、受益对象问卷调查及抽样现场调查等项目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5）调查取证法，指在分析资料数据的基础上，采用现场或非现场的方式，以问题为导向通过走访、观察、座谈、

资料检查、文献分析等，验证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 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标准采用了计划标准、历史标准和行业标准，用于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主要包括收集整理项目资料、撰写评价方案、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开展资料审核、提交评价报告等，具体过程如下：

表 3 工作阶段及具体工作内容

工作阶段	具体内容
------	------

工作阶段	具体内容
前期准备阶段	1. 成立评价小组； 2. 收集整理项目相关资料，对材料进行书面审查。
实施阶段	1. 组织对本次绩效评价范围内的所有资料进行审核，包括政策文件、资金批复文件、相关合同、总结报告等； 2. 对调研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汇总和分析； 3. 向受益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工作，对有效问卷中反映的问题和建议进行汇总和分析； 4.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建立评价体系，组织相关评审专家集中会审项目材料，就相关问题进行交流汇总意见，对本项目进行总体评价，并分析本项目实施效果和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最后提出合理化建议。
绩效评价报告的编制和提交阶段	1.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相关资料整理归档； 2. 将报告提交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估得分 97.77 分，评定等级为“优”。各一级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 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20	100.00%
过程	20	20	100.00%
产出	30	29.47	98.24%
效益	30	28.30	94.32%
合 计	100	97.77	97.77%

四、绩效情况分析

（一）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指标权重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各三级指标

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5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合 计		20	20
得分率		100.00%	

1.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依据。项目的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医疗卫生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8〕67 号）和《深圳市大鹏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要求，立项项目全部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属于部门履职所需，且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项目立项程序。项目已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项目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至新区医疗集团，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绩效管理，新区医疗集团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已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和集团申报工作。新区医疗集团已填报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并报送至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项目目标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方面，预算编制已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已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方面，新区医疗集团严格遵循《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广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粤财社〔2020〕202号）和《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管理办法〉的通知》（深卫健规〔2019〕3号）、《深圳市大鹏新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大鹏新区基本公共卫生项目资金管理实

施细则》的通知》（深鹏教卫〔2022〕96号）等资金管理制度中对资金分配标准和范围的规定，按照上级通知的资金规模，科学评审各项支出的合理性、可行性，优先安排重要、必要项目支出，做到厉行节约，严格在通知规模内分配预算，做到资金分配科学合理。

（二）过程指标分析

过程指标权重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6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	4
	预算执行率	6	6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
	绩效监控有效性	2	2
合 计		20	20
得分率		100.00%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2024 年，新区医疗集团收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共计 2,228.42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474.63 万元，地方财政资金 1,753.79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执行率。新区医疗集团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实际支出 2,228.4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主要用于支付社康人员经费、社康宣传支出、产后访视包款和智能语音随访服务项目通讯费。具体支出情况详见表 2。

资金使用规范性。新区医疗集团严格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广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粤财社〔2020〕202 号）和《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管理办法〉的通知》（深卫健规〔2019〕3 号）、《深圳市大鹏新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大鹏新区基本公共卫生项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深鹏教卫〔2022〕96 号）的要求规范使用资金，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的情况。

2.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新区医疗集团根据《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广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粤财社〔2020〕202 号）和《深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管理办法〉的通知》（深卫健规〔2019〕3 号）、《深圳市大鹏新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大鹏新区基本公共卫生项目资金管理实施

细则〉的通知》（深鹏教卫〔2022〕96号）等规范性文件对资金的使用和项目实施进行管理，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2024年项目的实施已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上述管理制度，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已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已全部落实到位。

绩效监控有效性。新区医疗集团已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度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在智慧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填报了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2024年未出现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相关监控数据、资料齐全。

（三）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指标权重分值30分，评价得分29.47分，各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7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产出数量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发放人数	10	10
	宣传任务完成率	2	2
产出质量	资金发放准确率	6	6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督导指标达标率	6	5.47
产出时效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发放时间	3	3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	3	3
合 计		30	29.47
得分率		98.24%	

1. 产出数量

新区医疗集团计划向 138 名社康人员发放工资，实际完成发放人数为 144 人，完成率为 104.35%；计划向 170 名基层医务人员发放绩效补助，实际完成发放人数为 183 人，完成率为 107.65%。计划完成社康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日常宣传任务，2024 年实际已完成所有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2. 产出质量

新区医疗集团计划向社康人员准确发放绩效工资，准确率目标为 100%，实际发放准确率为 100%；计划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督导指标达标率 100%，实际 2024 年的 34 个“大鹏新区 2024 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督导指标”中“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管理覆盖率”“就诊高血压患者建档管理率”和“规范随访率”3 个指标未达标，达标率= $(34-3) / 34 \times 100\% = 91.18\%$ 。

3. 产出时效

新区医疗集团计划于 2024 年按月发放人员工资，实际新区医疗集团已每月及时发放，完成及时率 100%。

4. 产出成本

新区医疗集团计划将支出成本控制在 2,228.42 万元以内，目标为成本控制率小于等于 100%，实际成本为 2,228.42 万元，成本控制率为 100%。

（四）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权重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8.3 分，各三级指

标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8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社会效益	保障基层医疗机构的正常运行	10	10
	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	10	9
满意度	基层医疗工作人员满意度	5	5
	辖区居民满意度	5	4.3
合 计		30	28.30
得分率		94.32%	

1. 社会效益

(1) 基层医疗机构的正常运行保障方面

新区医疗集团通过及时、足额地向社康工作人员发放绩效工资，社康人员能够全力投入工作，全年未出现机构停止运转的情况，有效保障了基层医疗机构的正常运行。

(2)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提升方面

新区实行区域社康中心“1+N”科学管理模式，有效发挥统一分工、统一培训、统一质控及考核的作用，各区域社康中心制定自身绩效方案，充分调动社康人员工作积极性，确保新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得到提升。

一是社康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得到提升。为进一步提高社康中心工作人员的服务水平，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新区医疗集团注重全科人才培养。一方面加强全科医学领域的科研学术交流和人才培训，促进内地（大陆）与港澳台地区的交流合作：选人员参加深港国际全科医学能力提升

培训班，打造具备现代化医护能力的全科医疗人才梯队；选派社康管理者参加市社区卫生协会在北京协和医学院举办的协和领军学者班。

另一方面，新区医疗集团选派 6 名全科医师参加市二院举办的全科普通师资培训班，三溪高源社康作为全科教学基地。2024 年至今大鹏新区医疗健康集团全科住培基层实践基地目前一共实习 40 人，规培 23 人，一定程度上协助社康业务开展，标志着三溪高源社康全科实习基地和规培基地教学能力显著提升。此外，新区医疗集团举办了 10 场基本公卫服务项目培训，促进社康人员基本公卫服务质量提升。2024 年 5 月社管中心举办大鹏新区基本公卫分享交流会，邀请市基本公卫指导中心专家和东部六区社管中心人员参加，开展区域社康基本公卫优秀案例、宣传活动优秀案例竞赛。

同时，新区医疗集团选派社管及社康骨干参与 Nature Conference-Advancing Health with AI（人工智能赋能医疗健康）会议，学习国际上 AI 在医学临床上的应用和发展，为智能可穿戴设备家庭病床和智慧健康管理建设奠定基础；选派全科医师参加高级家医培训班、皮肤科、儿科亚专长培训班，社康诊疗能力得到提升。

二是开展智慧健康管理。一方面，2024 年新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印制《大鹏新区 2024 年全生命周期健康呵护行动工作方案》，创建新区首个健康干预门诊与干预中心，逐步实现“检而有管”的个性化、全周期、全流程、整合型的健

健康管理新模式。另一方面，新区医疗集团成立了集团健康管理中心，助力全生命周期健康呵护行动。以“1+4”健康管理一体化模式设立三家分院和社康健康管理分中心。围绕幼儿心理行为干预、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服务、青少年脊柱侧弯、泌尿结石、中医减肥老年医养结合、认知障碍等切实改善民生健康项目，探索建设防治、管医闭环管理。此外，联合高水平医院和国家三名工程团队共同开展国家级健康管理项目。目前已开展前庭功能与听力筛查研究（科技部项目）、脑卒中筛查人群研究（国家脑卒中防治百万减残工程）泛血管人群队列研究（科技部项目）、耳鼻咽喉癌人群查研究（市耳鼻咽喉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项目）等重量级科研项目。

三是稳步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指标。根据《大鹏新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大鹏新区2024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情况的通报》（深鹏教卫〔2025〕27号），各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项目管理指标均基本达标：其中，大鹏新区电子健康档案有效建档率97.11%；老年人健康管理率80.64%；高血压患者管理任务完成率101.62%，规范管理率75.11%；糖尿病管理任务完成率107.43%，规范管理率74.29%；65岁以上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74.30%，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87.80%。

四是部分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质量有待提高。如在组织管理方面《深圳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简报》

稿件数量及录用情况均达标，但各专业技术机构、区域社康中心投稿质量有待提升。健康管理规范性方面，在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中医药监控管理服务、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以及免费避孕药具管理共 5 个方面存在规范性不足的情况。

2. 满意度指标

基层医疗工作人员满意度。根据新区医疗集团对基层医疗工作人员进行的抽样满意度调查，基层医疗工作人员的满意度为 100%。

辖区居民满意度。根据《市卫生健康委 市财政局关于 2024 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市级绩效考核结果的通报》（深卫健基层〔2025〕2 号），大鹏新区在满意度的得分率为 89.50%。

五、工作亮点

（一）健康县区经验获全国推广

成功创建国家级健康县区，相关建设工作获评国家卫健委全国健康县区建设优秀案例，并作为广东省唯一入选典型经验在全国推广，在省级会议上作为县区代表作经验介绍。

（二）推动共谋发展

首次在大鹏新区举办深圳市东部片区基本公卫分享交流会邀请市基本公卫指导中心专家和东部六区基本公卫专家参加，共同探讨社康基本公卫优秀管理经验。

（三）加强“双社”联动

发挥社区公共卫生委员会和社康联动的作用，深入社区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业务宣讲；开展中医药健康文化进社区活动，增进社区居民中医药保健知识知晓率；南澳办事处会同新区医疗健康集团连续三年开展“民生微事实”项目——高血压、糖尿病的健康筛查及风险评估；开展“一路相伴，与你同行——社区精神关爱服务项目”，促进社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康复。

（四）支持对口帮扶

新区医疗健康集团派出社康公卫专家前往河源市源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访问交流及基本公卫服务帮扶指导工作。新区社康机构接受河源市源城区卫健局五批六十余人次医务人员来访交流学习基本公卫服务经验，得到河源市源城区卫健局高度评价。

（五）荣获多项奖项

1. 三溪高源社康中心成功创建“2024-2028 年广东省科普教育基地”，成为深圳市首家获得该基地称号的社康机构，并成功入选 2023 年度深圳市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社区健康服务机构旗舰中医馆，获评 2024 年度深圳市体卫融合示范培养医疗机构。

2. 大鹏新区的家庭医生服务案例《集约资源六向发力构建基层整合型高质量精神卫生家庭医生服务体系》获评“深圳市 2023 年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高质量发展十大优秀创新案例”。

3. 新鹏城社康中心主任、副主任医师杨飞飞被授予“深圳市五星级家庭医生”称号。

六、主要问题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部分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质量有待提高。根据大鹏新区 2023 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评估结果，新区医疗集团在 2024 年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中存在一些问题，如在组织管理方面，2024 年度大鹏新区在《深圳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简报》稿件数量及录用情况均达标，但各专业技术机构、区域社康中心投稿质量有待提升。健康管理规范性方面，在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中医药监控管理服务、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以及免费避孕药具管理共 5 个方面存在规范性不足的情况。

（二）改进措施

新区医疗集团将督促新区各社康中心认真对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督导评估发现问题列表内容，制定详细的整改方案，明确责任人和整改时限，注重整改措施和整改效果的追踪与管理，加强整改过程性资料的佐证，切实做好整改落实。一是加强业务培训。通过邀请专家开展业务培训，大力解决好不懂、不会的问题。针对新区薄弱的模块，邀请市级专家给医护人员培训，通过交流学习、借鉴好的经验，取长补短，全面提升服务质量，科学规范开展工作，确保工作任务落到实处，提高健康档案管理水平、中医药健康管理服

务质量、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规范率和传染病报告卡填写质量。二是强化督导管理。新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将定期组织各专业技术机构开展相关项目督导，督促各医院、社康中心现场提供技术指导，追踪整改落实情况。同时，新区医疗健康集团组织区域社康交叉检查，不断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开展绩效自评，进行项目自查，并结合自评结果，进一步加强制度管理建设，着力强化“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绩效理念，建立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组织开展绩效业务培训学习，科学合理地编制绩效目标；加强日常项目监控，定期对项目绩效目标和完成进度进行监控，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协助、配合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强化评价结果应用。

公开情况：集团公示栏张贴自评结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支出绩效评价
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附件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扣分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扣分说明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扣分说明
		预算执行率	6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6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扣分说明
产出	产出数量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发放人数	10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0	
		提供免费体检服务类别	2			2	
	产出质量	资金发放准确率	6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6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督导指标达标率	6			5.7	34个“大鹏新区2024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督导指标”中共3个指标未达标，达标率91.18%。
	产出时效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发放时间	3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3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	3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①实际成本≤项目预算，指标得满分； ②实际成本>项目预算，指标不得分。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扣分说明
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基层医疗机构的正常运行	10	项目实施在保障基层医疗机构的正常运行放的作用。	评分标准： ①效果较好，得 80%（含）-100%（含）权重分； ②效果一般，得 50%（含）-80%（不含）权重分； ③效果较差，得 0%（含）-50%（不含）权重分。	10	
		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	10	项目实施在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方面的作用。	评分标准： ①效果较好，得 80%（含）-100%（含）权重分； ②效果一般，得 50%（含）-80%（不含）权重分； ③效果较差，得 0%（含）-50%（不含）权重分。	9	在组织管理方面和健康管理规范性方面的工作质量有待提升。
	满意度	基层医疗工作人员满意度	5	基层医疗工作人员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满意度得分=权重分×满意率。	5	
		辖区居民满意度	5	辖区居民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满意度得分=权重分×满意率。	4.3	满意度得分率为 85.90%。
合 计			100	评价得分		97.77	
				评价等级		优	